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函

地址：10658臺北市信義路3段143號
聯絡人：余信萱
聯絡電話：02-27075215#804
傳真電話：02-27075218

受文者：臺北市立臺北特殊教育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10日
發文字號：附教字第114000145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 (a09530100u_1140001455ax_1. pdf)

主旨：檢送探究與實作課程北區推動中心辦理「113-2自然科學
探究與實作命題及教材教法系列工作坊」實施計畫，敬請
惠予轉知，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課程推動中心（北區）工作計畫辦理。
- 二、提供檢視架構，幫助教師審視課程與教學，引導思索課程教學步驟實施安排，有效地提升自我探究教學能力開發新課程題材。並加入命題工作坊，探討評量如何進行、是否符合探究精神與內涵及引導如何安排評量步驟，有效提升探究教學能力，進而培養從評量結果省思學習成效。
- 三、系列工作坊辦理時間：3月11日、3月25日、4月8日、4月22日、05月06日(周二)、課程資訊及報名方式，詳如附件實施計畫。
- 四、敬請惠予參與人員公(差)假並協助處理課務排代，相關經費由原服務學校依規定支給。
- 五、本工作坊得補助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往返交通費及住宿費，

臺北特殊教育學校 1140211



NWAA11460010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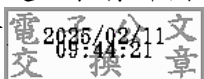


補助資格及說明詳如實施計畫。

六、敬請國教署、各縣市教育局(處)及中央課程與教學輔導組，惠予轉知國民中學教師、國民小學教師、國民教育輔導團教師及央團輔導諮詢教師。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明陽中學、誠正中學、敦品中學、勵志中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物理學科中心）、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化學學科中心）、國立新竹高級中學（生物學科中心）、高雄市立高雄女子高級中學（地球科學學科中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技術高中自然科學領域推動中心）、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探究與實作課程南區推動中心）、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科學教育研究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科學教育工作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學教育研究所）、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學教育中心）、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科學教育中心）、國立東華大學（科學教育中心）、中原大學（科學教育中心）、國立臺灣大學（科學教育發展中心）、國立中興大學（科學教育中心）、國立成功大學（理學院科學教育中心）、國立中央大學（科學教育中心）、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自然科學教育系）

副本：本校教務處、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法務部矯正署



校長 王淑麗